

部分理财产品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业务的需要，管理人拟新增部分理财产品的销售机构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新增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下列产品的销售机构。

序号	产品销售简称
1	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 30 天 1 号 G

二、新增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下列产品的销售机构。

序号	产品销售简称
1	苏银理财恒源灵动最短持有 180 天 1 号 G

三、新增江苏镇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下列产品的销售机构。

序号	产品销售简称
1	苏银理财恒源最短持有 7 天 JS 鑫福款
2	苏银理财恒源最短持有 30 天 JS 鑫福款
3	苏银理财恒源最短持有 90 天 JS 鑫福款

特此公告。

感谢您投资苏银理财本期理财产品，敬请继续关注我司近期推出的其他理财产品。

苏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3 月 12 日

备注：本次披露内容解释权归苏银理财所有，不构成任何形式的法律要约或承诺。